

公告地價平均漲幅超過 3 成，有些地方甚至高達 100% 以上，導致依附公告地價調整的國有土地、學產地、國營事業等承租戶的地租倍數暴漲，除嚴重影響承租戶的權益因而四處陳情外，也影響民眾參與國有地設定地上權與 BOT 的投資意願，財政部因而研擬配套方案，以期舒緩租金漲幅。惟該部所擬方案並未溯及既往，並無助解決過去已完成簽約者的問題，且國有土地、學產地、國營事業承租戶因屬民間契約，各主管機關針對個案愛莫能助，皆無解套方案，爰建議行政院通案處理，以解民瘼。是否有當？請公決案。

第九案：

本院委員顏寬恒等 20 人，有鑑於今年全國公告地價平均漲幅超過 3 成，有些地方甚至高達 100% 以上，導致依附公告地價調整的國有土地、學產地、國營事業等承租戶的地租倍數暴漲，除嚴重影響承租戶的權益因而四處陳情外，也影響民眾參與國有地設定地上權與 BOT 的投資意願，財政部因而研擬配套方案，以期舒緩租金漲幅。惟該部所擬方案並未溯及既往，並無助解決過去已完成簽約者的問題，且國有土地、學產地、國營事業承租戶因屬民間契約，各主管機關針對個案愛莫能助，皆無解套方案，爰建議行政院通案處理，以解民瘼。是否有當？請公決案。

提案人：顏寬恒

連署人：呂玉玲 賴士葆 曾銘宗 費鴻泰 許淑華  
徐榛蔚 林麗蟬 柯志恩 馬文君 黃昭順  
蔣萬安 陳超明 蔣乃辛 廖國棟 林為洲  
鄭天財 陳宜民 林德福 王惠美

主席：本案作如下決定：「函請行政院研處。」請問院會，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通過。

進行第十案，請提案人陳賴委員素美說明提案旨趣。

陳賴委員素美：（17 時 9 分）主席、各位同仁。本院委員陳賴素美、施義芳等 12 人臨時提案，有鑑桃園機場近期因瞬間暴雨，肇成機場嚴重淹水，國門內外交通癱瘓，旅客權益受損，重創我國國際聲譽。爰此，行政院應儘速就桃園機場近八年工程品質全面審視、稽核；檢討桃機各類災害緊急應變 SOP 機制之演練與執行；就桃園機場第三航廈及機場附近主要排水渠道埔心溪全域，應以綠建築、生態工法等友善環境形式進行施作；埔心溪整治問題應與桃園市政府合作，中央地方共同加速推動改善；建請於桃機增設蓄洪池，連結場域內水利設施，落實水資源循環使用之目標。是否有當？提請公決。

第十案：

本院委員陳賴素美、施義芳等 12 人，有鑑桃園機場近期因瞬間暴雨，肇成機場嚴重淹水，國門內外交通癱瘓，旅客權益受損，重創我國國際聲譽。爰此，行政院應儘速就桃園機場近八年工程品質全面審視、稽核；檢討桃機各類災害緊急應變 SOP 機制之演練與執行；就桃園機場第三航廈及機場附近主要排水渠道埔心溪全域，應以綠建築、生態工法等友善環境形式進行施作；埔心溪整治問題應與桃園市政府合作，中央地方共同加速推動改善；建請於桃機增設蓄洪池，連結場域內水利設施，落實水資源循環使用之目標。是否有當？請公決案。

說明：